

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

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补正公告

(〔2018〕30号)

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对2018年1月-5月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情况进行自查，现对《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》（〔2018〕3号）等5个披露公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补正。

一、涉及4笔关联交易保费批增、批减的补正

公司披露的《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》（〔2018〕3号）文件中，涉及一笔批增保费。交易对手为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，内容为电网财产一切险保费收入，保费批增后金额为5403.94万元。

公司披露的《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》（〔2018〕4号）文件中，涉及一笔批增保费。交易对手为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，内容为电网财产一切险保费收入，保费批增后金额为13579.78万元。

公司披露的《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》（〔2018〕5号）以及《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1季度关联交易合并披露公

告》文件中，涉及两笔批减保费。一是交易对手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，内容为电网财产一切险保费收入，保费批减后金额为 5690.01 万元（原披露金额 5761.04 万元）；二是交易对手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，内容为电网财产一切险保费收入，保费批减后金额为 3779.37 万元（原披露金额 4102.18 万元）。

二、涉及 2 笔关联交易保费披露口径有误的补正

公司披露的《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》（〔2018〕13 号）文件中，关联交易金额披露为含税金额，应披露不含税金额。交易对手为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，内容为电网财产一切险保费收入，重大关联交易金额为 5549.34 万元（不含税）。

公司披露的《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》（〔2018〕14 号）文件中，关联交易金额披露为含税金额，应披露不含税金额。交易对手为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，内容为电网财产一切险保费收入，重大关联交易金额为 5415.06 万元（不含税）。

特此补正。